

108 年以實證為基礎的預防醫學課程及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訓練課程

- 一. 舉辦緣由：新申辦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且符合「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」第三條所規定之專科醫師（家庭醫學科及內科專科醫師除外），參與本訓練課程並經考試及格以及衛生福利部核可等程序，始取得申辦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資格。
- 二. 主辦單位：台北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部
- 三. 協辦單位：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
- 四. 參與資格：
 1. 新申辦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且符合「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」第三條所規定之專科醫師（家庭醫學科及內科專科醫師除外）為優先。
 2. 若尚有名額，將開放給上述條件以外的醫師。
- 五. 報名手續：本課程全程參與之學員免收報名費，請填寫報名表連同專科醫師證書影本，於 8 月 26 日前傳真至臺北榮總家庭醫學部（傳真電話：02-28737901；高小姐），或用電子郵件方式，填寫 108 年成健課程報名表，以附件的方式夾帶檔案與專科證書電子檔 email 至 cykao@vghtpe.gov.tw；每場至多 40 人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六. 積分：完成簽到及簽退之學員，可取得西醫師繼續教育積分-專業(尚在申請中)、西醫師繼續教育積分-品質(尚在申請中)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會員可取得甲類積分(尚在申請中)。
- 七. 注意事項：學員需全程參與課程，且通過課後測驗及格者（以 70 分為及格）。已受理報名人員名單及會場交通等相關訊息，將於課前一週，公佈於臺北榮總家庭醫學部網頁，不再另行通知，網址 <https://wd.vghtpe.gov.tw/fm/Index.action>。
- 八. 課程時間：107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12：30~17：55
- 九. 課程地點：台北榮民總醫院致德樓第十會議室（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322 號）
- 十. 課程內容：（本課程恕不供餐）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2:30~12:40	報到及前測	工作人員
12:40~13:55	以實證為基礎的預防醫學課程	鄒樂起醫師
13:55~14:45	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背景、內容	康世肇醫師
14:45~15:35	成人預防保健轉介追蹤標準及流程	康世肇醫師
15:35~15:45	休息	
15:45~16:35	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管理實作範例	張必正醫師
16:35~17:25	成人預防保健管理及後續品質評估（包含申報相關事宜）	張必正醫師
17:25~17:55	測驗	

備註：

- 一. 課程舉辦當天如因颱風等天候因素，當台北市政府宣布當日“停止上班”時，課程則延期舉辦，至於新的課程日期，將於講師及講堂安排確定後，另函通知。
- 二. 本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訓練課程統籌計畫」經費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運用菸品健康福利捐經費支應。

臺北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部

108 年以實證為基礎的預防醫學課程及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訓練課程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身份證字號		手機號碼		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醫師證號			
專科別	_____科	執業場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學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域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區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層醫療院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衛生所, 研究單位...)		
專科證號	專科證號： 專醫字第 _____ 號 (請附專科醫師證書影本)				
Email					
執業場所電話		傳真電話			
現職單位	院所名稱：				
執業場所地址	□□□				
醫事機構代碼					
合格通知寄送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執業地址 □□□□□				
報名資訊					
日期			地點		
108.09.07 (六)			臺北榮民總醫院致德樓第十會議室 (40 人)		
注意事項					
1.免報名費 (本課程恕不供餐), 席位有限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 2.(1)報名表連同(2)專科醫師證書影本傳真 02-28737901 (傳真後請再電話確認收件 02-28757458, 高小姐), 或請用 MS Word 格式以附件的方式投寄 cykao@vghtpe.gov.tw; 主旨: 報名成健課程, 即受理您的報名, 若有報名額滿、課程取消或改期等情況, 另通知已報名者改參加其他場次課程。 3. 已受理報名人員名單及會場交通等相關訊息, 將於課前一週, 公佈於臺北榮總家庭醫學部網頁, 不再另行通知, 網址 https://wd.vghtpe.gov.tw/fm/Index.action。 4.響應環保請自備水杯。 5.本課程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運用菸品健康福利捐經費支應。					

報名編號：

(由本單位填寫)